

美國後備役軍人的工作及福利保障

U.S. MILITARY RESERVISTS - JOB & BENEFIT PROTECTION

1. 什麼是服役軍人 Uniformed Services 僱用和退伍軍人復業 Re-Employment 權益法？

服役軍人 (Uniformed Services) 和退伍軍人復業 (Re-Employment) 僱用權益法 (簡稱後備役軍人 the Reservists Act) 是屬於聯邦法例, 目的是為美國的後備役軍人提供工作及福利保障。國會通過這條法例, 是要鼓勵民眾成為後備役軍人應徵入伍時, 減低對失去工作的憂慮。

2. 如果我是後備役軍人營及將應徵入伍, 應該如何保留目前的工作？

通知

你應該通知僱主你的出發日期及復職期, 這項通知可以是書面或口頭形式。但是, 如果在你能有足夠時間通知僱主前, 你已隨軍隊轉移到別處, 那麼這項通知要求可以延期或免除。

復職

在退伍後, 你應盡快重返公司報到, 該什麼時候要報到是以你服役的時間而定。如果你離職時間少於 31 天, 在退伍後的第一天 (不包括旅途時間及 8 小時休息), 你應該回公司報到。如果你離職時間是 31-180 天, 在退伍後的 14 天內, 你要向公司遞交退伍復業 re-employment 申請表。如果你離職時間超過 180 天, 在退伍後的 90 天內, 你要向公司遞交退伍復業申請表。注意: 因為後備役軍人必須重獲聘用 rehired, 因此這份申請表實質是復職的通知, 並非是新的工作申請表, 這樣就避免了工作申請被拒的風險。

3. 當復職時, 僱主可以安排我做比離職前較低的職位嗎？

通常是不可以。當你退伍復職時, 只要你仍然符合或經僱主適度的協助後令你能符合原工作崗位的要求, 你的職位就應該和離職前一樣。同時, 所有加薪、升職及工齡都要按你一直在職的方式計還給你。

4. 當我退伍復職後, 是否有不被解雇的保障？

是。即使大部份的僱員屬“隨意” at-will 僱用性質, 意思指在不違背歧視 (例如基於種族、性別、信仰、原國籍等因素) 及沒有違反公共政策

(例如工作環境不合安全規定)的原則下,他們會隨時被解僱。但參軍可以改變這種“隨意”僱用性質。如果你服役時間是多於30天但少於180天,在你復職後的180天內,僱主只能在合理原因 good reason 下才能將你解僱。如果你服役超過180天,那麼在你復職一年內,你的僱主只能在有合理原因下才能將你解僱。

5. 如果僱主說重新聘用我的成本太昂貴,我該怎麼辦?

如果你的僱主能證明重新聘用你,會令公司經營困難或成本大漲而“過分的困難” undue hardship, (“不方便”不是一個充足的理由),它可以不再重新聘用你。是否構成公司的過分困難取決于眾多因素(例如公司倒閉),而僱主通常很難證明到這一點。

6. 如果服役時傷殘,我有什麼權益?

根據後備役軍人法,如果你是因為服役而傷殘,無論你的傷殘情況是否受到 ADA (美國殘障人法案 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或加州傷殘法例、以及 FEHA (平等職業及房屋法)的保護,你的僱主都要為你提供合理的工作調整。如果你因為服役傷殘而不適合原來的職位,在有另一份工作空缺的情況下,你的僱主必須為你調職,新工作的工齡、職位及薪酬都要等同原有的工作。

7. 在我服役離職期間,僱主是否要支付薪酬給我?

需然有些僱主會提供有薪服役福利,但這個並不屬法例要求。但是,如果你的僱主決定為僱員提供有薪服役福利,公司所有的後備服役軍人就能享受這種福利。

8. 僱主可不可以將我的服役離職期當成放有薪假?

不可以。但是,如果你自願作這個選擇,僱主無權阻止。

9. 在服役期,我是否仍然受保於僱主提供的醫療保險?

根據法例,在你服役期的首30天,僱主要為你提供醫療福利。在30天後,根據聯邦法例,僱主要為你提供 COBRA 醫療福利,期限是18個月,但你要支付最多102%的全額保費。

如果你服役時間是超過30天,你和你的受撫養人應該受保於軍方的保健計劃。有關的詳情,請向你的服役軍事處查詢。

最後,根據別一條 HIPAA 保健法,你及你的家人有權加入其他保健計劃,例如配偶公司提供的團體保健計劃。你無需等到每年一次的加入計劃期 (enrollment periods) 才加入。在你失去現有僱主保健計劃的30天內,你

要作出這項要求才能確保你的受保資格。在你作出特別加入要求之後的第一個月首天，你就應該得到受保。如果你服務超過 30 天，你加入其他僱主團體計劃的保費，應該比你選擇原公司提供的 COBRA 計劃保費便宜，因為其他僱主團體計劃的部份保費會由該僱主承擔。

10. 在服役期間，我的退休基金計劃會有什麼影響？

你的退休基金計劃不應該因為服役而受影響。你的退休基金積分應該以你一直在職的形式正常滾存。如果你要為退休基金計劃供款，你可以補償供款，補償供款的期限是你服役期的 3 倍時間，但不能多於 5 年。

11. 如果僱主無視後備役軍人法，侵犯了我的權益，我該怎麼辦？

你可以到勞工部申訴或直接到法院起訴該僱主。如果你的僱主違反了後備役軍人法，它需要作出幾項的損失賠償，包括工資損失、律師費、專家証人費以及有關的訴訟費。後備役軍人法並沒有申訴期限（指要在一段期限內提出申訴），但如果你想對違反後備役軍人法的僱主提出起訴，越早採取行動越對你有利。

這份文件試圖為大家提供準確、簡明的有關就業方面的加州法律常識。不過，由於法律以及法律程序時有變化以及解釋不同，勞工法律中心不能保證傳單的內容是最新的，也不能為內容被運用的結果負責。讀者不應完全依賴這裡提供的資料，你應該就個人的特殊情況，向律師或者有關機構查詢。

如你遇上有關勞工法律的疑難問題，請致電法律援助會-勞工法律中心中文專線：(415) 593-0066

法律援助會-勞工法律中心是一個非牟利機構，專門免費為低收入的勞工階層提供和工作就業有關的法律諮詢服務。本中心的二十四小時諮詢服務電話專線是 415-864-8208。你也可以打電話給中心的中文專線 415-593-0066 尋求幫助

法律援助會 - 勞工法律中心 2008 年 © 版權所有